

证券代码：000566

证券简称：海南海药

公告编号：2022-005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期就与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德科技”）的合同纠纷案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已收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《受理案件通知书》（案号：（2022）琼01民初26号）。

二、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诉讼各方当事人

原告：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被告一：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被告二：缪秦

（二）诉讼请求

- 1、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清偿代偿款148,787,016.81元；
 - 2、请求判令被告一以原告代偿的款项为基数，自原告代偿之日起至被告一清偿完毕之日止，按年利率6%的标准向原告支付利息，暂计至起诉日为5,781,224.37元；
 - 3、请求判令被告一以应付的代偿款和利息为基数，自2022年1月1日起至被告一清偿完毕之日止，按每日0.055%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违约金，暂计至起诉日为161,290.59元；
- 上述3项合计154,729,531.77元。
- 4、请求判令被告二与被告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；
 - 5、请求判令变卖或拍卖质押给原告的被告一相关子公司股权，并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原告偿还第1-3项诉讼请求中的债务；
 - 6、请求判令两被告承担因拍卖或变卖质押股权而产生的费用；

7、请求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。

（三）诉讼的事实与理由

被告一于 2020 年 3 月 6 日至 2020 年 8 月 5 日，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等银行申请贷款，原告为被告一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后因亚德科技未能按期归还银行贷款，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收到亚德科技相关贷款银行的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，相关银行要求公司依照合同约定履行连带保证责任，截至 2021 年 6 月 3 日公司已代亚德科技清偿相关银行贷款本金共计 148,787,016.81 元，贷款利息（含逾期罚息等）由亚德科技支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履行对外担保连带责任的公告》。

公司代偿贷款后，已多次催告亚德科技偿还代偿款，截至目前亚德科技未向公司偿还上述款项。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，根据《民法典》第七百条及《反担保协议》约定提起诉讼。

三、判决或裁决情况

上述案件法院刚立案受理，尚未开庭审理。

四、关于亚德科技其它诉讼情况

亚德科技由于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归还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本金 2,000 万元。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将该次财务资助涉及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并收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《受理案件通知书》（案号（2021）琼 01民初368号），诉请亚德科技向公司偿还2,000万元；以及以2,000万元为基数，自公司实际出借之日起至亚德科技清偿完毕本金之日止，按年利率8%的标准向公司支付利息，暂计至起诉日为2,445,555.62元。

上述案件法院已立案受理，已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开庭审理，尚未判决。

五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未结案（不含已达成调解，包含本次诉讼）诉讼共计38起，诉讼标的共计36427.17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.17%；其中，主诉案件13起，涉及金额32710.87万元；被诉案件25起，涉及金额3716.29万元。除此之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六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。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。公司资金仍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，对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《受理案件通知书》

特此公告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